

三亚市崖州区交通运输局

三亚市崖州区交通运输局 关于三亚市崖州区赤草村漫水涵洞提升改造 工程实施方案公告

根据《中共三亚市崖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三亚市崖州区 2025 年中央、省及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提前批）项目计划表>》(崖农组〔2025〕1号)文件，从 2025 年中央、省及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安排 90 万元，用于三亚市崖州区赤草村漫水涵洞提升改造工程建设。现结合项目建设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项目建设背景

赤草村位于崖州区古城北部方向约 7 公里，距三亚市城区约 50 公里。全村行政区域面积约 14300 亩，其中耕地面积 1500 亩，坡地 3000 亩，林地 9800 亩，该村以农业种植为主，主要种植的经济作物有：芒果、槟榔、冬季瓜菜等。辖区内 5 个自然村（5 个村民小组），分别为赤草村、郎吉村、新村、立村和种碑村。赤草村为少数民族聚集村，主要民族为黎族。全村共 540 户，户籍人口 2559 人，常住人口 3589 人。三亚市崖州区赤草村漫水涵洞提升改造工程位于三亚市崖州区赤草村境内，目前赤

草村因在雨季时水位上涨而冲毁漫水涵洞阻断交通，当地居民带来不便和安全隐患等问题，漫水涵洞提升改造将极大提升交通便捷性，完善区域交通基础设施、消除安全隐患。

二、指导思想和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有关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接续推动脱贫地区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依据《海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琼财农规〔2021〕10号)、《三亚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三农〔2021〕1131号)等文件精神，科学统筹和严格管理资金，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为目标，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推动乡村振兴。

三、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

三亚市崖州区赤草村漫水涵洞提升改造工程

(二) 实施地点

三亚市崖州区赤草村委会境内

(三) 实施(业主)单位

三亚市崖州区交通运输局

(三)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三亚市崖州区赤草村漫水涵洞提升改造工程建设内容及规

模为:三亚市崖州区赤草村,本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共改造桥涵一处,位于双联农场东(种碑村)228米处,为拆除重建;引道(含桥梁)总长50米,其中桥梁长(含桥台耳墙)21米。

(四)绩效目标。

改造提升赤草村漫水涵洞一座,改善区域的交通基础设施安全隐患,及时处理雨季时因水位上涨而阻断交通,保证当地居民安全通行,提高当地的农业生产能力,助力农民增收。

(五)项目实施单位及负责人:区交通运输局 陈奕旺

(六)受益对象(人数):赤草村村民540户2487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15户496人。

(七)联农带农富农机制:其他

四、项目实施组织管理

(一)质量控制。监理单位做好本项目工程监理服务,做好工程记录表或监督日志的记录;区行业主管部门或村要不定期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做好巡视。

(二)进度控制。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工期要求,合理安排进度。

(三)投资控制。执行工程款预拨、决算、报账制度,严格预拨程序和手续,严禁挪用项目资金。

(四)安全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人身安全,特殊工种必须持证上岗,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六)风险管理。项目实施过程出现的技术问题,邀请专

业技术人员现场指导和培训。

(七)资金管理。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使用程序和适用范围必须严格按照《海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琼财农规〔2021〕10号)、《三亚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三农〔2021〕1131号)等文件要求执行。实行专门专账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到位；依据建设内容认真编制财务计划，严格资金的支出，增强资金管理透明度，接受崖州区的监督、检查。

(八)做好材料归档管理。崖州区交通运输局要建立完整的项目建设档案，以备检查验收。

